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于南昌

目 录

一、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事日程	2
二、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	4
三、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四、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五、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8
六、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5
七、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说明	28
八、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9
九、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0
十、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31
十一、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5
十二、关于投资建设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的议案	37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事日程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会议时间：

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28日（星期四）9:15-15:00。

现场会议：2015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00

会议地点：南昌市朝阳洲中路367号赣粤大厦一楼会议厅

会议召集人：赣粤高速董事会

主要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始，报告会议现场出席情况，并通告会议的监票人和见证律师。

二、议案审议：

（一）会议主持人安排相关人员向大会报告议案，提请股东审议：

- 1、《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16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 9、《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关于投资建设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的议案》。

（二）与会股东发言、提问及答疑。

三、投票表决：

- （一）股东表决；
- （二）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票；
- （三）宣布现场表决情况；
- （四）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 （五）宣布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统计的表决结果。

四、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五、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六、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结束，出席会议董事签署法律文件。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

- 一、《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四、《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六、《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七、《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八、《关于公司2016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 九、《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十、《关于投资建设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的议案》。

[赣粤高速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一]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谨代表公司董事会作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第一部分 2015 年工作回顾

依法治企 务实笃行

2015 年,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降准降息不断,货币政策趋于宽松;资本市场风起云涌,异常波动发人深省。这一年,在新常态下,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依法治企,务实笃行,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继续致力于现代企业制度和规范化建设,重点做好投融资、年报巡检、国盛证券股权转让和董事会换届等工作,不断提高运作效率和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内部管控,再次荣获优秀董事会“金圆桌奖”。现将 2015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着眼大局、服务股东,日常工作彰显责任与担当

(一) 恪尽职守,做好审议决策“判断题”

2015 年,各位董事认真履行董事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并行使表决权,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作出客观、审慎的判断;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和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

发挥专业能力和决策水平，对公司重大事项及时发表独立意见。全年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专题会议 9 次，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

（二）有的放矢，做好信息披露“选择题”

2015 年，公司董事会继续完善信息披露的流程化管理，密切关注监管要求的新变化和其他上市公司的新案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对信息的内容进行有效甄别和判断，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公司全年累计披露临时公告 61 次，按时完成披露定期报告 4 次，继续保持信息披露“零差错”。

（三）良性互动，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问答题”

中国 A 股市场在 2015 年经历了前所未见的异常波动，出现千股跌停、千股涨停、千股停牌的奇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面临巨大压力。资本市场异常波动期间，公司通过电话、上证 e 互动网上平台做好沟通解释工作；同时，根据投资者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及时研究，制定出台合理的稳定市场措施，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全年公司接听投资者电话近 200 人次，回复上证 e 互动问题 97 个，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近 20 人次。

二、抢抓机遇、奋发作为，亮点工作突出实干与效率

（一）融资有道，多措并举巧打组合拳

为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功能，确保公司资金需求，

降低融资成本，2015 年，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的年度债务融资计划内主动作为。

一是成功发行 7 亿元 7 年期公司债券。通过密切关注市场和及时协调沟通，不断提高工作效率，从启动申请到成功发行公司债券仅 39 个工作日。票面利率为 3.85%，再创市场新低。

二是成功申请注册 4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通过设立发行奖惩条款等规则，充分调动承销商积极性，15 个工作日完成申报文件准备工作，29 个工作日完成注册。首期 10 亿元 180 日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利率为 2.89%。

三是成功获得 11.5 亿元国开发展基金支持。公司紧密跟踪国家相关政策，积极为昌九高速改扩建项目筹措资金，于 2015 年 12 月获得了国开发展基金 1.5 亿元，期限为 14 年，年利率为 1.2%；于 2016 年 2 月再次到账国开发展基金 10 亿元。

（二）履新有方，真抓实干交出好答卷

2015 年 4 月，董事会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董事会顺利换届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及时组织新任董事、高管分批参加监管部门的培训。新一届董事会各项日常事务顺利运转，按时完成国盛证券股权与工程公司、嘉和公司股权置换事宜，稳步推进以国盛证券股权参与华声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督促落实重新核定昌樟高速公路收费期限事项，为缓解公司今后几年财务压力和风险打下了坚实基础。

三、统筹兼顾、循序渐进，重点工作着力沟通与协调

（一）找短板，做好江西证监局年报巡检协调工作

2015 年 5 月，江西证监局对公司 2014 年年报进行现场检查。公司董事会要求相关部门、子公司、中介机构积极配合巡检，迅速开展相关工作。针对巡检工作中发现的不足，公司董事会及时协调控股股东，同时与江西证监局充分沟通，就解决方案的可行性进行多次讨论、审议，落实责任人，整理形成回复报告，督促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二）谋发展，做好国盛证券股权转让协调工作

公司董事会积极研究论证，与监管机构、控股股东、交易方、中介机构等多方协调，稳步推进国盛证券股权收购置换相关事宜，配合控股股东履行完毕收购施工类企业股权的承诺事项。目前，股权转让及置换工作已全部完成。公司现持有国盛证券 20.0114%股权，不再持有工程公司及嘉和公司股权。

第二部分 2016 年工作展望

深挖内潜 行稳致远

2016 年是我国“十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也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随着去产能、去库存和去杠杆的推进，经济增速换挡、结构调整阵痛、新旧动能转换相互交织，面临的困难更多更大，挑战也

更为严峻。

面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公司将积极审慎应对以下三个方面的机遇和挑战：

一是中国资本市场改革压力加大。中国股市刚刚经历了 2015 年过山车似的异常波动，又在 2016 年开年遭遇四度熔断，监管机构将不断加强制度建设，树立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监管思路，提高监管效能，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提升稽查执法综合效能，大力提高违规成本，上市公司监管环境也将更为严格。同时，中国将“推进股票、债券市场改革和法治化建设，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康发展，提高直接融资比重”，这又给公司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二是高速公路行业变革压力加大。一方面，《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征求意见阶段已经结束，目前正在加快修订。新制度新规定将进一步完善高速公路的收费期限、运营模式等政策，为高速公路行业带来新的机遇和挑战；另一方面，寻求新的、可替代的利润增长点仍是高速公路上市公司持续经营、持续发展的关键。

三是融资需求和财务压力加大。2016 年，不断增长的财务费用和折旧成本，以及路网加密完善带来的分流影响都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而公司做大做强主业、创新创优辅业的发展战略，则又对公司的融资能力和现金流提出了更高要求。

2016 年，公司董事会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因企制宜，公司治理再升级

（一）攻难点、增亮点，继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

一是完善公司信息披露体系建设。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以投资者的需求为导向，增强公司信息披露的实用性，进一步优化流程，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效率。

二是做好重大事项尤其是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专人跟踪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执行披露标准，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是密切关注公司及子公司 2016 年重点项目和重点工作的推进情况，如核电项目、高速公路沿线开发及昌九高速公路改扩建等项目，对达到披露要求的事项及时披露。

（二）出实招、求实效，继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一是沟通形式的多样化。2016 年，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倾听投资者意见和建议，形式不限于业绩说明会、拜访投资者、邀请投资者到公司参观等。同时，根据市场相关方的不同特点和需求，制定有针对性的沟通策略，不断改进优化，形成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良性循环。

二是股权结构的优化。建立健全投资者数据库，及时掌控投资者的持股情况和分布变动。积极培育机构投资者，引导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结合激励计划承诺等事项，进一步明确公司在利润分配、业务创新等方面的近期规划和长期战略，

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吸引市场中的长期战略投资者和更多的中小投资者，实现多赢格局。

（三）修内功，扩外围，继续完善公司治理培训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响应和学习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江西证监局的相关文件精神，引导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加强公司治理、资本市场等方面的培训。通过与外部优质培训机构合作等方式，打造公司治理平台和培训体系，扩大培训范围、提升培训质量，提高培训工作的实效性与参与度，强化全司公司治理意识和知识储备。

二、精耕细作，资本运作再发力

（一）实现新跨越，全面完成激励计划承诺事项

作为 2016 年的重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推进完成业绩激励基金和激励计划的承诺事项，确保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积极学习研究现行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案例，汲取宝贵经验。同时，对激励方式、激励比例、激励对象和考核指标等细节问题反复协调沟通，并就相关内部程序和外部审批等事项制定明确的时间表，确保激励方案的按时出台。

（二）抢抓新机遇，多层次推进各项融资工作

公司将继续研究市场政策导向，加大对资本市场融资工具的研究力度，适时调整融资策略和阶段计划，积极探索低成本、低风险的债权和股权融资方式，寻觅发行申报的时机。此外，

密切跟踪宏观经济政策和资本市场走势，关注利率水平变动，在可操作范围内用低成本融资品种替换高成本融资品种，降低公司的资金压力和财务成本。

三、攻守兼备，挖潜增效再提升

（一）优化资产配置，做大做强主业

一方面，在现有高速公路资产的基础上，继续寻找和投资省内其他优质高速公路资产，适度做大主业规模，提高主营业务收入，同时对已改扩建的高速公路资产，积极争取延长收费年限等相关政策支持；另一方面，始终致力于提升通行服务环境，对培育期内的路段加大路线引导和市场营销宣传，提升现有高速公路资产的收费营运表现，进一步做强做优公司主业，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盘活存量资源，创新创优辅业

公司董事会将重点在新能源、金融、旅游地产等领域作出积极探索和有益尝试，继续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整合公司现有存量资产和资源，进一步挖掘子公司的经营潜力，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和盈利水平；主动出击，充分发挥协同效应，通过专业化运营，建立更为合理的商业运作模式和服务平台，实现资源最优化、价值最大化，扩大市场影响力，逐步实现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并举的战略布局。

第三部分 愿景

逆境扬帆 破浪前行

新的一年，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只有站得高、看得远、想得深、行得稳，我们才能逆境扬帆、破浪前行。梦想尚未实现，远方尚未抵达。只有干在实处，才能走在前列。让我们以赣粤高速人的理想和坚守，在供给侧改革浪潮中，借力资本市场，加速发展，提升竞争力，击鼓奋进，奏响公司发展的最强音，为推动公司永续发展、提升公司股东回报、促进江西交通事业快速发展，实现江西“提前翻番、同步小康”铺就高速、平坦大道。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8日

[赣粤高速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二]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5年度，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积极、谨慎地开展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充分行使对公司重大的经营活动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经2015年4月2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选举张冬生、李旷、陈志庭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朱首校、蒋昊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共召集了6次会议（其中第六届监事会召开4次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13日在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367号赣粤大厦八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以通讯表

决方式召开，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前换届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3、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4月21日在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367号赣粤大厦八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张冬生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4、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5、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5年度，公司监事认真、勤勉地履行监事职责，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现场会议，对公司决策的程序性和合法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及时提醒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关注可能存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监事代表向公司董事交涉或对董事起诉的事项。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2015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运作，工作认真负责、经营决策符合程序要求，并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一致。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1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通过公开招投标

方式产生，未损害公司利益。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5年，公司继续全面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完善的各项工作。我们全程关注了公司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建设工作的实施情况，及时就相关内容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并执行有效，同意《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及实施情况

在实际工作中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江西证监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严格及时的登记管理，加强了对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工作，未发生违规事项。

8、履行承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相关承诺的履行，完成了以所持工程公司、嘉和公司股权置换高速集团所持国盛证券股权事宜，有效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证券市场的诚信建设。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28日

[赣粤高速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三]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谨代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向大会作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进行了独立董事换届选举。在换届之前，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坚持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以下为新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荣莉、任晓剑、李红玲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15 年的工作中，承接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 2015 年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现将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换届变动情况

经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明辉、杨洪基、王霄鹏、彭中天、唐波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选举荣莉（原第五届独立董事）、任晓剑、李红玲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荣莉：女，1971 年出生，教授，产业经济学博士，财务管理方向博士后，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西财经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技术委员会委员，南昌市会计学会副会长。历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2012 年 9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任晓剑：男，1957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科瑞集团创始人，现任科瑞集团执行总裁。曾参与民生银行筹备、华夏银行股份制改造、湖南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

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寿保险公司、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城开投资有限公司、领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澳洲 ZZL 矿业公司、澳洲银河资源公司、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MC Creat Fund Management Limited、J.Rothschild Creat Partners 等董事。

李红玲：女，1966 年出生，法学硕士，现为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学院副教授。中国法学会会员、民建上海市法制研究委员会委员、上海金桥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4 年 10 月起担

任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5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8 次，股东大会 1 次，其中第六届董事会成立后共召开 6 次董事会。我们每次参会都准时出席，未发生缺席情况，认真审阅了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在充分讨论和沟通的基础上，对相关议案均投赞成票，并按照有关规定，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相应的独立意见。在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案，审慎发表独立意见，以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具体情况表

姓 名	董 事 会				股 东 大 会	
	应参加 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现场出席	通讯表 决	应出席 次数	出席次 数
荣 莉	8	8	2	6	1	1
任晓剑	6	6	1	5	/	/
李红玲	6	6	1	5	/	/

注：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的情况

我们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实地调研、电子邮件及电话联系等方式与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等进行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出席会议时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就公司报告期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并在公司高管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的陪同下，到公司经营管理的高速公路、服务区等进行了实地考察。

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都按规定发出会议通知和

资料，公司经营层定期通报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让我们能较全面地了解公司的情况，积极配合和支持我们的履职。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我们对提交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审议的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议，通过对重大事项的讨论、审查和论证，依据专业判断，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较好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重点关注了以下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在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范围内，这些关联交易有利于扩大子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其盈利能力，交易价格是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我们均认真听取了综合

考察情况汇报，审阅了其个人简历，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各拟任职人员拥有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相关规定，具备任职资格，同意对其聘任。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均符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董事会审定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报及业绩快报。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经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回报规划（2015 年-2017 年）》，该分红规划能够保证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议通过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4 年底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33,540,701.4 元，符合规划提出的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政策。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相关承诺的履行，完成了以所持工程公司、嘉和公司股权置换高速集团所持国盛证券股权事宜，

有效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证券市场的诚信建设。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持续监督，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临时公告 61 项，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的编制、披露及有关重大信息的披露工作。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5 年，公司继续全面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完善的各项工作。我们全程关注了公司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建设工作的实施情况，及时就相关内容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符合相关规定并得到有效执行。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与执行、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四个委员会，我们分别担任了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各委员会均按照各自的职责和《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重要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并提出相关意见，协助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6 次会议，对定期报告认真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计等工作与公司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确认；对公司内控规范化体系实施相关工作听取汇报和进行检查。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提名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努力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公司的整体利益，我们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我们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参加培训，更全面的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职，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增强盈利能力，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五、其他事项

- 1、2015 年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发生；
- 2、2015 年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独立董事：荣莉 任晓剑 李红玲

2016 年 4 月 28 日

[赣粤高速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四]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二〇一五年财务报告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现将公司主要盈利情况、财务状况及现金流情况报告如下：

一、盈利状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5.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21 亿元；营业总成本 48.9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65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7.12 亿元，同比上升 2.39%。

（一）通行服务业务盈利情况

1、通行服务收入

报告期实现通行服务收入 28.57 亿元，同比上升 8.05%，增幅较全省通行服务收入增幅高 4 个百分点。除温厚受技改影响收入有所下降外，其他路段均呈不同程度上升，主要为开展收费营销、引车上路等活动，以及江西省旅游强省战略的实施，旅游车辆大幅增加，致使昌泰、昌九和昌铜通行服务收入快速增长。昌樟改扩建全面竣工通车后，通行费收入也呈增长态势。

2、通行服务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通行服务成本 14.37 亿元，同比增长 32.15%。其中：

(1) 养护工程成本 1.79 亿元，同比增长 63.80%，主要为迎接 2015 年全国公路大检查导致养护成本增加所致。

(2) 收费业务成本 12.58 亿元，同比增长 28.62%，主要为昌樟改扩建等在建项目的相继通车及车流量增加致各路段折旧增加所致。

3、营业外支出

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 2.22 亿元，主要为昌樟改扩建、昌九改扩建通远试验段、昌泰技改和温厚技改四个项目资产拆除报废净损失 2.07 亿元。

(二) 竞争性子公司盈利情况

1、工程业务

本报告期工程类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45 亿元，同比增加 63.39%，营业成本 15.78 亿元，同比增加 63.91%，主要为 2015 年度公司大力开拓省外市场所致；本期实现工程业务毛利润 1.67 亿元。

2、成品油销售业务

本报告期成品油销售业务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0 亿元，同比增长 229.38%，营业成本 7.24 亿元，同比增长 221.2%，主要系高速实业自 2014 年 10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期实现成品油销售毛利润 0.56 亿元。

二、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310.58 亿元，较期初增长 0.77%，

主要为：1) 本期昌樟改扩建、昌泰技改及温厚技改等在建项目本期投入 26.55 亿元；2) 受让取得国盛证券 8.0757% 股权。负债总额 166.43 亿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8.35 亿元，较期初增长 3.95%，主要为本期实现盈利所致。

本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3.58%，较期初下降 0.33 个百分点，主要为偿还 15 亿元定向工具及 4.216 亿元银团贷款所致。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28.51%，较期初下降 3.49 个百分点，主要有流动资金贷款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净现金流出 7.44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18.99 亿元，同比上升 22.05%，主要通行费收入增加及工程类子公司回款速度加快所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11.96 亿元，同比降低 44.30%，主要为在建项目的投资减少及投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14.47 亿元，同比下降 276.28%，主要为本期筹资较上年减少所致。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赣粤高速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五]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说明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2015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83%，其中通行服务收入 28.5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9%；每股收益 0.30 元，与上年持平。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赣粤高速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六]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利润总额为 1,005,154,585.15 元，所得税费用 231,279,747.13 元，净利润为 773,874,838.02 元。按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77,387,483.8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080,638,960.30 元，扣除年内已实施 2014 年度派送红利 233,540,701.4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543,585,613.12 元（以上均为母公司报表数据）。

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335,407,0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50,311,052.10 元。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9.19%。剩余可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赣粤高速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七]

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6 号——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其披露》的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就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和报酬问题形成决议，并以临时报告进行披露。董事会有关决议内容、公司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独立董事对这一决策程序的相应书面意见。

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良好的职业操守，审计委员会建议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费用总额不超过 14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赣粤高速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八]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 2015 年内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经济下行的背景下，公司抓住降息的有利时机，以“保资金、降成本、争政策”为工作重点，通过发行公司债、超短期融资券等债券类融资工具，积极争取国开发展基金低息政策贷款，着力推进债务置换，确保资金安全。现将 2015 年有关融资执行情况和 2016 年债务融资方案汇报如下：

一、2015 年融资计划执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确定 2015 年度公司计划融资总额不超过 70 亿元人民币。截止 2015 年年末，公司通过发行公司债、超短期融资券、银团贷款、国开发展基金等方式实际融资 43.86 亿元，发生额占计划融资总额的 62.65%，主要受工程项目实际资金需求的影响，公司主动调整各项目实际融资额度所致。

二、2016 年债务融资方案

2016 年，中国经济仍然面临着较大的下行压力，总需求不足与产能过剩的矛盾依然存在，央行将继续保持市场流动性的相对宽松，债券融资成本有望维持在低位甚至进一步降低。

公司将主动适应经济发展的新常态，抓住低成本时机，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参照公司 2015 年融资情况，结合 2016 年度公司昌九高速改扩建、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等项目投资建设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需要，现拟定 2016 年债务融资方案如下：

（一）融资总额

2016 年度公司通过债权方式融资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

（二）融资计划

1、债券类融资工具：以一批或分批形式发行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定向工具、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永续期公司债、项目收益票据、资产支持票据、混合型融资工具等在内的人民币或外币债券类融资工具。

2、信用贷款：银行 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委托贷款、信托贷款等境内外信用贷款。

3、银团（项目）贷款：2016 年根据项目资金需求，推进昌九高速改扩建项目授信额度 42.3 亿元银团贷款合同签署、放款等事宜；开展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银团贷款组团、签约和放款等事宜。

4、其他：票据贴现、资产证券化产品、保险资金债务投资计划、委托债权投资计划、理财直接融资工具、资产管理计

划、融资租赁、结构性融资工具等其他融资方式。

（三）授权安排

为提高公司债务融资效率和灵活性，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金融市场情况全权决定债务融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融资方式：在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具体情况，择优选择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银团贷款、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可续期公司债、信用贷款等融资方式。

2、融资用途：用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高速公路在建及改扩建项目开支，偿还有息债务，改善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及收费类控股子公司营运资金等。

3、融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融资品种、资金用途、融资时机、利率、期限、融资用途、还款方式、担保事项、是否设计回售条款、利率调整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含权条款、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的选聘、信息披露，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等事项。

4、决议有效期：自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为止。

本议案在获得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市场环境择机选择一种或多种债券类融资工具的组合，制定具体的申报材料报送相关单位核准备案。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赣粤高速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九]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收到独立董事荣莉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教育部的相关规定，其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荣莉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公司拟更换一名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酝酿，认为黎毅女士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提名黎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候选人黎毅女士已同意出任公司独立董事，且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报送监管部门审核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附件：黎毅女士个人简历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黎毅女士个人简历

黎毅：女，1965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华东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江西省统计学会理事，南昌市科技局科技项目评审专家。曾被评为江西省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江西省中青年学科（会计学）带头人。

[赣粤高速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十]

关于投资建设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做大做强公司主业，公司拟投资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以下简称“东昌高速”）项目。该项目已于2014年8月经省发改委核准立项，2015年3月开始施工，目前投资主体为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高速集团”）。根据《江西省高速集团关于同意变更东昌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单位的通知》（赣高速项管字【2016】1号），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做大做强公司主业，省高速集团同意将东昌高速项目建设单位变更为本公司。由本公司作为项目法人，承担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工作。

一、东昌高速项目简介

东昌高速是《江西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13-2030年)》的地方高速公路项目，是沪昆高速公路在我省境内路段的并行线路。根据省发改委《关于批复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赣发改交通【2014】874号），东昌高速规划全长153.952公里，投资总额107.42亿元。后经优化设计，省发改委《关于批复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函》（赣发改设审【2014】1194号）核定的项目里程为151.81公里，核定的工程总概算为99.7286亿元。项目具体

情况如下:

1、建设规模

东昌高速起自沪昆高速东乡枢纽互通,经抚州市、丰城市,终于樟树市昌傅镇,终于沪昆高速樟树枢纽互通,路线全长 151.81 公里。全线共设置特大桥 5901 米/4 座,大、中桥 9704 米/57 座,互通立交 13 处(其中枢纽互通 4 处),服务区 2 处、停车区 3 处,匝道收费站、管理所 9 处;另建连接线 9.3 公里。

2、主要技术标准

东昌高速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为 26 米,行车道宽 2*2*3.75 米;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 级;设计洪水频率:特大桥为 1/300,其他桥涵及路基为 1/100;其它技术指标采用现行有关标准、规范的规定。连接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

二、投资金额

项目初步设计核定工程总概算为 99.7286 亿元,平均每公里造价 6569.30 万元。

三、投资方式及资金筹措

由公司投资建设并运营管理,项目资金筹措采用银行贷款 65%,公司自筹 35%的办法解决。

四、关于变更投资主体(项目业主)事项的特别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变更投资主体(项目业主)和省高速集团已投入资金的移交、结算,涉及上市公

司与关联人之间受让项目和资金往来，属于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省高速集团、省公路开发、省运输开发须回避表决。

该方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须向政府主管部门报批项目建设单位变更手续。省高速集团将协助本公司向政府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建设单位变更和特许经营手续。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 附件：1、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批复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赣发改交通【2014】874号）
- 2、《江西省高速集团关于同意变更东昌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单位的通知》（赣高速项管字【2016】1号）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赣发改交通〔2014〕874 号

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批复东乡至 昌傅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

省交通运输厅:

你厅报来《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请审批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赣交规划字〔2014〕30 号)和江西省工程咨询中心《关于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估报告》(赣工咨〔2014〕151 号)等文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是《江西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13—2030 年)》的地方高速公路项目,是沪昆高速公路在我省境内路段的并行线路。建设本项目对完善区域路网结构、改善区域交通条件、促进沿线经济社会发展,推进鄱阳湖生态经济区建设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十分必要。同意建设东

— 1 —

乡至昌傅高速公路新建工程。

项目建设单位为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公司。

二、本项目路线起于沪昆高速公路东乡县境内现有的东乡互通，下穿沪昆高铁，上跨国道 G320 与浙赣铁路，过红星垦殖场，在延桥附近进入抚州临川境内，跨国道 G316 和金临渠后，跨抚河支流云山河，过雷公顶后，设抚州枢纽与福银高速公路交叉，在杨坊村北下穿向莆铁路后，路线沿丰抚公路走向西行进入丰城境内，过淘沙、杜市后跨丰洛煤运铁路和丰乐公路，设丽村互通与荣塘至荷湖公路相交，上跨京九铁路后，下穿拟建的昌吉赣铁路客运专线，进入樟树市境内，临樟树市盐化基地南穿越，跨盐化基地两支货运铁路和盐化大道后，从阁山镇北通过，设樟树东互通，跨樟店旅游公路后，路线紧贴京九铁路走向，在喻家附近进入新干境内并设新干北互通，在规划的新干航电枢纽上游约 1 公里位置设赣江特大桥跨越赣江，过埠头，跨袁河后，再次进入樟树市境内，在长塘刘家以北附近上跨浙赣铁路，过双金园艺场，设昌傅互通后跨清宜公路，终于樟吉高速公路与沪昆高速公路交叉的樟树枢纽互通。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标准。

本项目高速公路路线全长约 154 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其中特大桥 2008 米/1 座，大桥 13444 米/40 座，中桥 3190 米/46 座，涵洞 719 道，隧道 1160 米/3 座，分离式立体交叉 8424 米/80 座，互通式立体交叉 12 处(含枢纽互通 4 处)，服务区 2 处，停车区 3 处，收费管理所 8 处。另建设东乡西互通、抚州东互通、杜市互通、桥东互通、丽村互通、樟树东互通、新

干北互通和昌傅互通连接线，总长约 10 公里。主要技术标准如下：

公路等级：高速公路；

设计速度：100 公里/小时；

路基宽度：26 米；

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 级；

设计洪水频率：特大桥 1/300，其他桥涵、路基 1/100；

互通连接线按二级公路标准建设；

其他技术指标应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03）规定。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约为 107.47 亿元。资金来源为：项目资本金约 37.62 亿元，约占总投资的 35%，由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解决；其余 69.85 亿元建设资金申请国内银行贷款。

五、项目建设工期为 2.5 年。

六、请项目建设单位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招标投标的规定，依法遵照本文附件规定执行。

七、请抓紧编制初步设计文件报我委审批。

此复。

附件：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2014 年 8 月 23 日

— 3 —

附件 2: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赣高速项管字〔2016〕1 号

江西省高速集团关于同意变更东昌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单位的通知

赣粤股份公司：

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做大做强你司主业，我集团经研究，同意将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单位由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由你司作为项目法人，承担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工作。待你司完成内部审批程序后，集团将协助你司向政府主管部门办

-1-

理项目建设单位变更报批和特许经营权手续。



抄送： 集团领导，集团财务管理部、资产运营部，抚州管理中心。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行政部 2016年1月7日印发
